

突泉县人民医院实验室工程二次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XA-ZYX2026-04号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兴安盟,突泉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突泉县人民医院实验室工程二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:80万元,招标人为突泉县人民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突泉县人民医院实验室工程二次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突泉县人民医院实验室工程二次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突泉县人民医院实验室工程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.投标人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 2.开标后资格审查时,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相关信用情况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。 3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(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,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。 4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(如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,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;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,投标人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)。 5.本项目的其他资质要求: 无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4-21 08:30:00到2026-04-27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5-06 09:0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都林街道旺业雅苑小区2号楼5号门市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5-06 09:00:00。

开标地点: 中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。

七、其他



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：（1）投标企业需提供《营业执照》、《税务登记证》、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副本，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（指三证合一情况）；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。（2）投标企业需提供“企业信誉良好，近三年内没有被主管部门、行业协会处罚、惩戒计入不良信用档案”等内容的承诺书原件，并签字盖章，承诺书格式不限。（3）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，出具法人身份证及法人身份证明原件，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。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，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；（报名时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）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。（4）投标企业应对提交的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做出承诺，承诺书原件并随报名资料一同递交，真实性承诺书格式不限。注意：以上报名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资格要求的，不予接受。其他要求：现场获取：投标人将所需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送至招标代理公司办公室，资料不全将被拒绝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突泉县人民医院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突泉县人民医院

地址：突泉县

联系人：王主任

电话：15148955399

邮件：15148955399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/

联系人：高工

电话：13384829766

邮件：1096465565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范贵良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